

##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埃斯顿”）于2019年8月16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波先生的通知，吴波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吴波	是	1,027.60万股	2019年8月16日	2020年8月14日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61%	融资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吴波先生累计质押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1,027.6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3%。

截至2019年8月16日，吴波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35,000,000股（其中高管锁定股101,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7%；同时，吴波先生持有96.89%股权的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雷斯特”）持有本公司股份297,000,000股（其中，包含派雷斯特为支持埃斯顿的经营发展发行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而划入“派雷斯特一申万宏源承销

保荐—19 派雷 EB0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的 102,739,8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35.57%; 吴波先生持有 32% 股权的南京埃斯顿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91,25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3%。综上, 吴波先生通过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合计为 54.14%,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吴波先生资信状况良好, 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 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不涉及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 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19 日